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

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欣旺达”）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8月29日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已于2023年8月31日披露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8月25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情况；现将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即2023年9月11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名股东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王明旺	361,779,557	19.43
2	王威	132,446,600	7.11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3,404,700	3.94
4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零组合	31,102,307	1.67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1,237,965	1.14
6	王宇	20,002,610	1.07
7	景顺长城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8,290,818	0.98

	分红险—景顺长城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018,122	0.97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制造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748,059	0.85
10	蔡帝娥	12,029,060	0.65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

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王明旺	361,779,557	19.43
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3,404,700	3.94
3	王威	33,111,650	1.78
4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零组合	31,102,307	1.67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1,237,965	1.14
6	景顺长城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景顺长城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18,290,818	0.98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018,122	0.97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制造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748,059	0.85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资管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848,902	0.64
10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1,708,351	0.63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15日